

央与地方的财政分配关系，增强中央宏观调控能力，自1997年起，将证券交易印花税收入分享比例调整为中央80%，地方20%，后因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来对买卖双方各征收3%调高到5%，调高税率增加的收入全部作为中央收入。中央与地方证券交易印花税分享比例折算为中央88%，地方12%。2000年决定，从当年起分三年将证券交易印花税分享比例逐步调整到中央97%、地方3%。中央由此增加的收入主要用于支持西部贫困地区发展，并作为补充社会保障资金的一个来源。

(四) 调整金融保险营业税收入划分。为了进一步理顺国家与金融、保险企业之间的分配关系，促进金融保险企业间平等竞争，保证国家财政收入，从1997年起将金融保险营业税税率由5%提高到8%。提高营业税税率后，除各银行总行、保险总公司缴纳的营业税仍全部归中央收入外，其余金融、保险企业缴纳的营业税，按5%税率征收的部分，归地方财政，提高3个

百分点征收的部分，归中央财政。为了支持金融保险行业的改革，从2001年起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税率每年下调1个百分点，分三年将金融保险业的营业税税率降至5%，中央分享部分也随之取消。

(五) 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1994年分税制改革以来，各地进一步调整和完善省以下财政管理体制，在调整政府间支出责任划分、政府间收入划分、建立和规范转移支付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首先是推进“省直管县”财政管理体制，即省级财政直接管理地(市)级和县(市)级财政，地方政府间在事权和支出责任、收入的划分，以及省对下转移支付补助、专项拨款补助、各项结算补助、预算资金调度等方面，都由省级财政直接对地(市)和县(市)级财政。目前，全国共有20多个省份实施了“省直管县”。其次是推进“乡财县管乡用”的财政管理方式改革。在乡镇政府管理财政的法律主体地位不变，财政资金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变，乡镇享有的债权及负担的债

务不变的前提下，县级财政部门在预算编制、账户统设、集中收付、采购统办和票据统管等方面，对乡镇财政进行管理和监督，帮助乡镇财政提高管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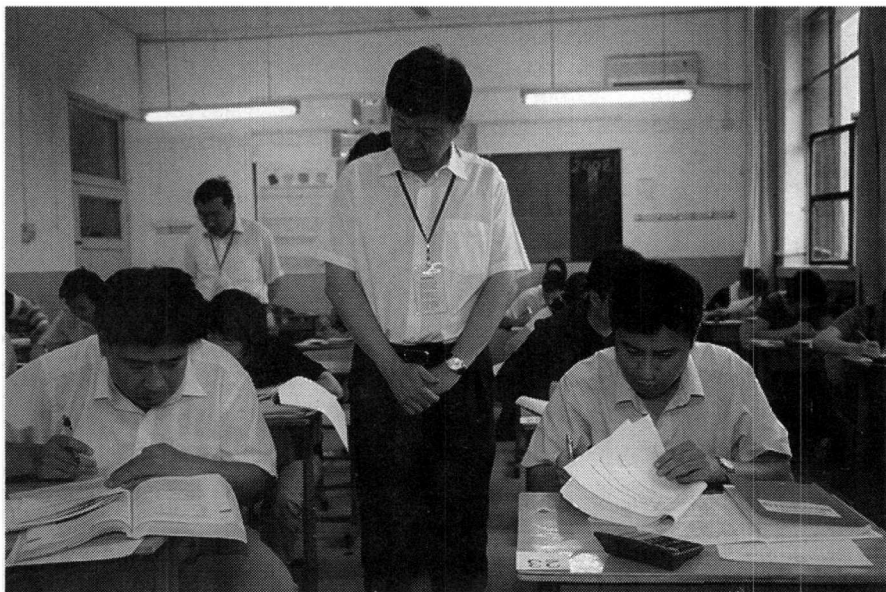
以上完善分税制的措施，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出口退税机制改革不仅调整了中央与地方以及地区间负担不均衡的问题，维护了全国统一市场，确保出口退税资金及时足额到位，而且促进了外贸体制改革和外贸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实施所得税收入分享改革、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分享比例、调整金融保险营业税收入划分，中央由此增加的收入主要用于支持西部贫困地区发展和补充社会保障资金，促进了地区协调发展。省以下财政体制的完善，强化了省级财政调节区域内财力差异的责任，简化了财政管理级次，提高了资金管理效率，缓解了县乡财政困难，增强基层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能力。

(作者单位：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

责任编辑 方震海

PHOTO NEWS

图片新闻



##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顺利进行

9月6日、7日，因“5.12大地震”而推迟的2008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在各地顺利进行。图为财政部副部长王军在北京考区巡视和检查。

(本刊记者 摄影报道)